

股票代碼：6599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59號5樓
電 話：(02)7721-4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6
(八)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投資資訊	48
(十四)部門資訊	4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胡木鎮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認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淨變現價值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另因同業競爭使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可能下跌，故管理階層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以認列可能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續後衡量之評估文件，檢視其是否依循公司既定之會計政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查存貨是否分類於適當庫齡區間；取得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表，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及計算之合理性。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評估之關鍵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依規定商譽需於每年或有減損跡象時執行減損測試，因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管理階層諸多假設及估計，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測試表，並檢查所有需包含於年度減損測試之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已完整涵蓋；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評價方式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計成長率等之合理性；以及針對測試結果進行敏感度分析。本會計師另委託內部專家評估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之設算及其假設之合理性，並檢視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普達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威銘
王勇勝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九日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17,511	44	299,229	37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06,440	15	145,748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7,134	1	5,95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830	-	2,065	-	
1310	存貨(附註六(四)及八)		194,809	27	253,974	32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097	2	12,145	2	
流動資產合計			639,821	89	719,114	9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3,063	3	19,100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9,116	4	38,344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30,029	4	19,361	3	
1915	預付設備款		942	-	2,71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2	-	1,41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5,592	11	80,933	10	
資產總計		\$	725,413	100	800,04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張洪瑞

~5~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8,800	1	17,181	2
21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48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3,620	-	-	-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7,945	9	118,648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0,158	11	60,050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及七)	32,734	5	38,77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3,257	-	11,730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588	-	8,625	1
2311	預收貨款	-	-	1,970	-
流動負債合計		189,102	26	257,463	3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4,179	1	4,97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	16,363	2	16,837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542	3	21,812	3
負債總計		209,644	29	279,275	35
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三))					
3100	股本	210,000	29	210,000	26
3200	資本公積	233,471	32	233,471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117	5	32,25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827	-
3350	未分配盈餘	35,044	5	42,165	6
3400	其他權益	1,137	-	1,056	-
權益總計		515,769	71	520,772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25,413	100	800,04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張洪瑞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十五)及七)	\$ 1,014,080	100	1,194,28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九)(十)(十六)、七及十二))	(777,728)	(77)	(935,690)	(78)
營業毛利	236,352	23	258,591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七)(九)(十)(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4,564)	(11)	(106,565)	(9)
6200 管理費用	(77,165)	(8)	(68,05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612)	(2)	(19,764)	(2)
	(210,341)	(21)	(194,382)	(17)
營業淨利	26,011	2	64,209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4,115	-	3,5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3)	-	(22,172)	(1)
7050 財務成本	(1,333)	-	(1,050)	-
	1,679	-	(19,712)	(1)
7900 稅前淨利	27,690	2	44,497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一))	976	-	(5,856)	(1)
本期淨利	28,666	2	38,64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8)	-	4,294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9	-	(1,413)	-
	(119)	-	2,88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0	-	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00	-	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1	-	2,88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747	2	\$ 41,524	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7		\$ 1.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35		\$ 1.8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張洪瑞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 量 數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000	233,471	29,024	-	33,780	62,804	(1,827)	-	(1,827)	504,44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29	-	(3,229)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827	(1,82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200)	(25,200)	-	-	-	(25,200)
本期淨利	-	-	-	-	38,641	38,641	-	-	-	38,6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	2,881	2,883	2,8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641	38,641	2	2,881	2,883	41,524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000	233,471	32,253	1,827	42,165	76,245	(1,825)	2,881	1,056	520,77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	-	-	-	(2,250)	(2,250)	-	-	-	(2,25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210,000	233,471	32,253	1,827	39,915	73,995	(1,825)	2,881	1,056	518,52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64	-	(3,864)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827)	1,82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500)	(31,500)	-	-	-	(31,500)
本期淨利	-	-	-	-	28,666	28,666	-	-	-	28,6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0	(119)	81	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666	28,666	200	(119)	81	28,747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000	233,471	36,117	-	35,044	71,161	(1,625)	2,762	1,137	515,76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張洪瑞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690	44,49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990	5,823
攤銷費用	4,141	3,3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487)	2,529
利息費用	1,333	1,050
利息收入	(1,407)	(9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4	74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248	-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9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999	12,5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37,058	(17,1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1)	3,287
其他應收款	(765)	10,318
存貨	55,141	18,1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3	(5,712)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703)	11,12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08	(14,114)
其他應付款	(6,038)	(8,222)
合約負債	1,650	-
預收貨款	-	(2,918)
其他流動負債	(6,037)	(3,12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7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776	(8,3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4,465	48,740
收取之利息	1,407	925
支付之利息	(1,333)	(1,050)
支付之所得稅	(18,018)	(11,5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521	37,029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張洪瑞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併購子公司價款扣除所取得之現金淨額	-	(18,99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6,797)	(6,0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27	129
取得無形資產	(1,166)	(1,46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32)	4,7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68)	(21,6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288)	5,987
發放現金股利	(31,500)	(25,2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788)	(19,2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7	1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282	(3,6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9,229	302,9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7,511	299,2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胡木鎮



經理人：張洪瑞



會計主管：吳岱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59號5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九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依不同銷售協議及貿易條件，於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且同時符合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之時點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99,229	攤銷後成本衡量	299,229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註1)(註2)	153,766	攤銷後成本衡量	151,516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410	攤銷後成本衡量	1,410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依準則之過渡處理規定增列累計減損損失2,250千元，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32,859千元。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佈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內部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合併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普達投資有限公司(普達投資，台灣)	投資控股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oindus America Corp. (Poindus America，美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oindus Systems UK Limited (Poindus UK，英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dasys GmbH Elektronische Komponenteas (Adasys，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註一)
普達投資	Poindus Systems GmbH GroBhandel mit EDV. Oberursel (Poindus GmbH，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00.00 %	100.00 %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取得Adasys 100%之股權，自取得日起將其納入合併主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利益列報於推銷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5.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1)模具設備：4～5年；(2)運輸設備：5～10年；(3)辦公設備：5年；(4)其他設備：3～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推延調整。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為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商 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認列於無形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外購軟體、商標權及因併購產生之客戶關係等，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3～5年；商標權，10年；客戶關係，7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任何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 譽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已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商譽減損損失立即認列為當期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併公司對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產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不予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

(2)勞務收入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並認列於其他權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前一年度盈餘經當年度股東會決議未予分配部份依稅法規定計算之應付所得稅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六)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認股權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合併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存有將於未來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風險者，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因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淨變現價值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估計，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低於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跌價損失評估，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之說明。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差異。有關商譽減損評估，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99	25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231,096	168,035
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85,516	130,944
	<u>\$ 317,511</u>	<u>299,229</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12.31	106.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487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營運活動產生外幣資產及負債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惟因所持有之衍生性工具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6.12.31		
合約金額 (美元千元)	幣 別	到期日
\$ <u>190</u>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107.4.16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85	243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8,752	145,863
減：備抵減損損失	(2,597)	(358)
	106,440	145,7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34	5,953
	<u>\$ 113,574</u>	<u>151,70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信用風險特性，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2,555	0.23%	217
逾期0～30天	19,543	1.51%	294
逾期31～60天	2,068	20.40%	422
逾期61～90天	654	51.90%	339
逾期91～120天	39	56.97%	22
逾期121～150天	28	67.49%	19
逾期151～180天	2	93.65%	2
逾期180天以上	1,282	100.00%	1,282
	<u>\$ 116,171</u>		<u>2,597</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1~30天	\$ 28,456
逾期31~60天	2,672
逾期61~90天	38
逾期91~360天	42
逾期365天以上	<u>2,250</u>
	\$ 33,458

於決定應收款項之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分析個別客戶交易條件、歷史之收款經驗、投保額度及期後收款情形等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合併公司認為上述未提列備抵呆帳之逾期帳款回收性無重大疑慮。

1.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358	685	-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2,250</u>		
期初餘額(依IFRS 9)	2,608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632	(435)	4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594)	-	(380)
合併取得	-	-	415
外幣換算損益	<u>(49)</u>	<u>-</u>	<u>25</u>
期末餘額	\$ <u>2,597</u>	<u>250</u>	<u>108</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應收帳款讓售

合併子公司Adasys依據與金融機構簽訂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之約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出售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於報導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如下：

107.12.31						
承購銀行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Deutsche Factoring Bank	\$ 35,200	8,562	8,562	7,680	2.75 %	無

106.12.31						
承購銀行	承購額度	轉售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項目
Deutsche Factoring Bank	\$ 35,570	14,192	14,192	12,765	2.75 %	無

上述應收帳款讓售金額扣除預支價金後之餘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882千元及1,427千元，列報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 存 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70,258	87,096
在製品	4,930	8,776
製成品	96,118	139,313
在途存貨	23,503	18,789
	<u>\$ 194,809</u>	<u>253,974</u>

2.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75,024	921,91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27)	10,869
存貨報廢損失	2,094	2,516
存貨盤虧	737	393
	<u>\$ 777,728</u>	<u>935,690</u>

3. 合併公司之存貨提供作為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收購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擴展市佔率，由本公司取得Adasys100%之股權，並自收購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起將Adasys納入合併個體。收購Adasys使合併公司得以透過其品牌行銷專長、既有客戶群及通路，擴展合併公司於德國之營運發展及經營績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為充實Adasys營運資金，另對其增資4,940千元(歐元150千元)。

1.移轉對價

依股權買賣合約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7,194千元(歐元1,130千元)收購Adasys100%股權。

2.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收購時應衡量收購日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經本公司委請專家評估結果如下：

項 目	金 額
移轉對價：	
現金	\$ 37,194
減：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1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42
應收帳款	4,410
其他應收款	7,510
存貨	64,46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9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122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8,7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28
短期借款	(11,194)
應付帳款	(30,154)
其他應付款	(13,557)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37)
預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21,4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6,1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136)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9,015
商譽	\$ 18,179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無形資產

上述客戶關係依預計未來經濟效益期間按七年採直線法平均攤銷。

商譽主要係來自Adasys在POS及相關週邊產品市場之聲譽、獲利能力及人力團隊價值。本公司因取得子公司認列之商譽，預期無所得稅效果。

4.經營成果之擬制資訊

自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起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dasys之經營成果即併入合併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挹注之收入及淨損分別為204,667千元及7,526千元。若假設Adasys收購日發生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則合併公司之擬制性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將分別為1,279,471千元及41,618千元。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3,885	4,012	13,499	7,189	68,585
增添	3,764	-	219	-	3,983
處分	(2,789)	(965)	-	-	(3,754)
重分類	4,590	-	-	4,098	8,6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	(141)	(111)	(25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9,450</u>	<u>3,045</u>	<u>13,577</u>	<u>11,176</u>	<u>77,24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4,488	3,395	1,171	1,299	50,353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六(五))	-	154	10,155	4,084	14,393
增添	593	451	1,556	-	2,600
處分	(1,898)	-	(232)	(304)	(2,434)
重分類	702	-	-	1,740	2,4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	849	370	1,23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3,885</u>	<u>4,012</u>	<u>13,499</u>	<u>7,189</u>	<u>68,585</u>
累計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1,652	2,640	10,607	4,586	49,485
折舊	5,875	228	799	1,088	7,990
處分	(2,629)	(424)	-	-	(3,053)
重分類	-	-	-	(74)	(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13)	(50)	(16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98</u>	<u>2,444</u>	<u>11,293</u>	<u>5,550</u>	<u>54,185</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167	2,170	616	908	31,861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六(五))	-	154	8,875	3,235	12,264
折舊	4,619	304	610	290	5,823
處分	(1,134)	-	(216)	(209)	(1,559)
重分類	-	-	-	94	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	722	268	1,00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1,652</u>	<u>2,640</u>	<u>10,607</u>	<u>4,586</u>	<u>49,485</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4,552</u>	<u>601</u>	<u>2,284</u>	<u>5,626</u>	<u>23,06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2,233</u>	<u>1,372</u>	<u>2,892</u>	<u>2,603</u>	<u>19,100</u>

(七)無形資產

成 本：	電腦軟體	商標權及 其 他	客戶關係	商譽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416	4,371	18,762	18,179	44,728
增添	-	1,166	-	-	1,166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	-	-	-	(1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401</u>	<u>5,537</u>	<u>18,762</u>	<u>18,179</u>	<u>45,8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112	3,829	-	-	5,941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六(五))	326	-	18,762	18,179	37,267
增添	925	542	-	-	1,467
匯率變動影響數	53	-	-	-	5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416</u>	<u>4,371</u>	<u>18,762</u>	<u>18,179</u>	<u>44,728</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74	2,100	2,010	-	6,384
攤銷	430	1,031	2,680	-	4,141
減損損失	-	-	-	6,248	6,248
重分類	143	(143)	-	-	-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	-	-	-	(10)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2,837</u>	<u>2,988</u>	<u>4,690</u>	<u>6,248</u>	<u>16,76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782	989	-	-	2,771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六(五))	204	-	-	-	204
攤銷	263	1,111	2,010	-	3,384
匯率變動影響數	25	-	-	-	2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4</u>	<u>2,100</u>	<u>2,010</u>	<u>-</u>	<u>6,384</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564</u>	<u>2,549</u>	<u>14,072</u>	<u>11,931</u>	<u>29,11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142</u>	<u>2,271</u>	<u>16,752</u>	<u>18,179</u>	<u>38,344</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攤銷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製造費用	\$ 628	628
營業費用	3,513	2,756
	<u>\$ 4,141</u>	<u>3,384</u>

1.商譽之減損測試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併購取得之商譽18,179千元係以子公司Adasys為其現金產生單位，係管理階層監管含商譽資產之投資報酬下之最小層級單位。根據本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結果，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故認列減損損失6,248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其帳面價值，故無減損損失。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相關之關鍵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營業收入成長率	12%~54%	5%~21%
折現率(稅前)	14.39%	15.93%

(1)所使用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係管理階層依據未來之營運規劃所預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採用年成長率1%予以外推。

(2)決定使用價值之折現率係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

(八)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4,660
擔保銀行借款	-	3,628
無擔保之非金融機構借款	8,800	8,893
	<u>\$ 8,800</u>	<u>17,181</u>
尚未使用額度	<u>\$ 82,320</u>	<u>74,161</u>
利率區間	<u>4%~7.18%</u>	<u>4%~7.17%</u>

有關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11,167	10,431
一年至五年	22,508	6,007
	<u>\$ 33,675</u>	<u>16,438</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等，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3,509千元及13,345千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子公司Adasys具有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其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095	29,99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3,732)	(13,16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363</u>	<u>16,837</u>

(1)計畫資產組成

國外子公司採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9,997	-
合併取得	-	31,682
利息成本	655	46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產生之精算損益	(33)	(30)
— 因財務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07)	(4,582)
國外計畫之兌換差額	(317)	2,45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30,095</u>	<u>29,997</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160	-
合併取得	-	11,546
利息收入	296	17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08)	(31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29	809
國外計畫之兌換差額	(145)	94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3,732</u>	<u>13,160</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資產上限影響之變動

合併公司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損益之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 358	292
營業費用	\$ 358	292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294	-
本期認列	(168)	4,29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4,126	4,294

上述精算(損)益於當期以稅後淨額結轉其他權益項下。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2.25 %	2.18 %
未來薪資成長率	0 %	0 %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7.9年。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29千元。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任何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481)	2,780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524)	2,83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等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國外子公司則係依當地相關法令提退休金。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681	635
營業費用	6,006	4,969
	<u>\$ 6,687</u>	<u>5,604</u>

(十一)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829	14,88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51)	(386)
	10,578	14,49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9,653)	(8,639)
所得稅稅率變動	(1,901)	-
	(11,554)	(8,639)
	<u>\$ (976)</u>	<u>5,85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9)	1,413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u>27,690</u>	<u>44,497</u>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538	7,56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510	203
研發費用投資抵減	(1,169)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51)	(38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613	613
所得稅稅率變動	(1,901)	-
其他	<u>(4,316)</u>	<u>(2,138)</u>
所得稅費用(利益)	\$ <u>(976)</u>	<u>5,856</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虧損	\$ <u>6,439</u>	<u>4,952</u>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未實現 銷貨利益	淨確定 福利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7,838	2,264	4,963	4,296	19,361
認列於(損)益	222	1,449	(409)	9,496	10,7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49	-	49
外幣換算損益	(34)	-	(48)	(57)	(139)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8,026</u>	<u>3,713</u>	<u>4,555</u>	<u>13,735</u>	<u>30,029</u>
民國106年1月1日	\$ 3,116	1,014	-	-	4,130
企業合併取得(附註六(五))	2,556	-	5,755	117	8,428
認列於(損)益	1,949	1,250	39	4,164	7,4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413)	-	(1,413)
外幣換算損益	217	-	582	15	81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7,838</u>	<u>2,264</u>	<u>4,963</u>	<u>4,296</u>	<u>19,361</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企業併購產生 之無形資產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	-	4,975	4,975
認列於損(益)	-	-	(796)	(796)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u>	<u>4,179</u>	<u>4,179</u>
民國106年1月1日	\$ -	-	-	-
企業合併轉入(附註六(五))	-	606	5,572	6,178
認列於損(益)	-	(640)	(597)	(1,237)
外幣換算損益	-	34	-	3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u>	<u>-</u>	<u>4,975</u>	<u>4,97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二)股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00千股。

2.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u>\$ 233,471</u>	<u>233,47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股東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其分配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及股東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七日及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50	<u>31,500</u>	1.20	<u>25,200</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 畫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1,825)	2,881	1,05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00	-	20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119)	(11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25)</u>	<u>2,762</u>	<u>1,137</u>
民國106年1月1日	\$ (1,827)	-	(1,82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	-	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稅後淨額)	-	2,881	2,88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25)</u>	<u>2,881</u>	<u>1,056</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8,666</u>	<u>38,64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1,000</u>	<u>21,000</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37</u>	<u>1.84</u>

2.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28,666</u>	<u>38,64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00	21,000
員工酬勞之影響	<u>246</u>	<u>18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1,246</u>	<u>21,187</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35</u>	<u>1.82</u>

(十四)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內銷	\$ <u>70,059</u>
外銷：	
亞洲	272,707
美洲	101,793
歐非洲	<u>569,521</u>
	<u>944,021</u>
	\$ <u>1,014,08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POS系統	\$ 403,810
平板電腦	44,626
工業電腦顯示器	357,397
週邊產品及其他營業收入	<u>208,247</u>
	\$ <u>1,014,080</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16,171	152,059
減：備抵損失	(2,597)	(358)
合 計	<u>\$ 113,574</u>	<u>151,70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五)營業收入淨額

	106年度
商品銷售	\$ 1,192,352
其他營業收入	1,929
	<u>\$ 1,194,281</u>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732千元及5,392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42千元及1,078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前述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之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407	949
其他	2,708	2,561
	<u>\$ 4,115</u>	<u>3,51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4,934	(17,1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損)益	487	(2,5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4)	(746)
商譽減損損失	(6,248)	-
其他	(2)	(1,745)
	<u>\$ (1,103)</u>	<u>(22,172)</u>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 <u>1,333</u>	<u>1,050</u>

(十八)金融工具種類及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7,511	299,22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3,574	151,701
其他應收款	2,830	2,06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2,442</u>	<u>1,410</u>
	<u>\$ 436,357</u>	<u>454,405</u>

(註)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2)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u>-</u>	<u>48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800	17,18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8,103	178,698
其他應付款	<u>12,021</u>	<u>11,821</u>
	<u>\$ 158,924</u>	<u>207,700</u>

2.公允價值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層級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 487	-	487	-	487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移轉公允價值之層級。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遠期外匯合約係就個別合約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合併公司認為應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餘額中分別有48%及52%係由三家客戶組成，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82,320千元及74,161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年以上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800	8,80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8,103	138,103	-	-	-
其他應付款	12,021	12,021	-	-	-
	<u>\$ 158,924</u>	<u>158,924</u>	<u>-</u>	<u>-</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181	17,181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78,698	178,698	-	-	-
其他應付款	11,821	11,821	-	-	-
	<u>\$ 207,700</u>	<u>207,700</u>	<u>-</u>	<u>-</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5,603)	(5,603)	-	-	-
流 出	6,090	6,090	-	-	-
	<u>\$ 487</u>	<u>487</u>	<u>-</u>	<u>-</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	\$	1,776	35.20	62,515	1 %	625
美金		6,717	30.72	206,346	1 %	2,063
英鎊		1,092	38.88	42,457	1 %	4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99	30.72	9,185	1 %	92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 幅 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	\$	860	35.57	30,593	1 %	306
美金		11,493	29.76	342,019	1 %	3,420
英鎊		1,668	40.11	66,899	1 %	6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89	29.76	44,313	1 %	443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及長期應收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934千元及(17,152)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合併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歐元計價。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浮動利率負債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88千元及172千元，主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合併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07.12.31
短期借款	\$ 17,181	(8,288)	(93)	8,8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飛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之49.31%股權。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並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飛捷科技)	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Flytech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Flytech HK)	其他關係人
Box Technologies Limited (Box UK)	其他關係人
羅捷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安捷系統有限公司(iSAPPOS)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22,592	31,451
其他關係人	2,409	5,598
	\$ 25,001	37,049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除因部分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外，餘與一般銷售價格尚無顯著不同。另與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約為30~60天，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173,121	273,694
其他關係人	22,352	8,829
	\$ 195,473	282,523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付款期限約為45~60天付款，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最終母公司委託產品開發所產生之勞務收入為7,020千元。

4.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5,973	5,655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1,161	298
		<u>\$ 7,134</u>	<u>5,953</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62,355	58,5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7,803	1,454
		70,158	60,050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72	479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	-
		<u>\$ 70,232</u>	<u>60,529</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915	10,750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u>\$ 10,131</u>	<u>10,966</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存貨	銀行借款擔保	<u>\$ 64,658</u>	<u>80,24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租約承諾請詳附註六(九)。

(二)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為70,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137	112,247	125,384	12,465	102,699	115,164
勞健保費用	1,280	5,967	7,247	1,198	5,455	6,653
退休金費用	681	6,364	7,045	635	5,261	5,896
董事酬金	-	1,322	1,322	-	1,634	1,63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72	4,776	5,548	798	4,819	5,617
折舊費用	6,749	1,241	7,990	4,772	1,051	5,823
攤銷費用	628	3,513	4,141	628	2,756	3,38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註三)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Adasys	其他應 收款	是	7,248 (EUR200)	7,040 (EUR200)	7,040 (EUR200)	4%	1	49,782	-	-	-	-	49,782	206,308
0	本公司	Adasys	其他應 收款	是	7,248 (EUR200)	7,040 (EUR200)	7,040 (EUR200)	4%	1	94,757	-	-	-	-	51,577	206,308
0	本公司	Adasys	其他應 收款	是	8,973 (EUR250)	8,800 (EUR250)	8,800 (EUR250)	4%	1	55,984	-	-	-	-	51,577	206,308
0	本公司	Adasys	其他應 收款	是	16,308 (EUR450)	15,840 (EUR450)	15,840 (EUR450)	4%	1	71,543	-	-	-	-	51,577	206,308

(註一)：編號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資金貸予他人之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為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雙方業務往來金額與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孰低者為限，對總額度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飛捷科技	母子公司	進貨	173,501	34 %	月結60天	(註一)	(註二)	(62,355)	(50) %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銷貨	68,567	9 %	月結120天	(註二)	(註三)	40,427	24 %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銷貨	48,121	6 %	月結45天	(註二)	(註二)	21,385	13 %	

(註一)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商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比較。

(註二)與一般交易尚無顯著不同。

(註三)月結120天，必要時視其資金需求調整之。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註二)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8,121	月結45天		4.75 %
0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8,567	月結120天		6.76 %
0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1,385	月結45天		2.95 %
0	本公司	Poindus UK	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40,427	月結120天		5.57 %
0	本公司	Adasys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720	依合約約定		5.34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占合併營收或資產1%之金額，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三)：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普達投資	台灣	投資及控股	4,100	4,100	(註一)	100.00 %	915	(註一)	100.00 %	1	1	
本公司	Adasys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42,134 (EUR 1,280)	42,134 (EUR 1,280)	-	100.00 %	9,887	-	100.00 %	(17,696)	(17,696)	
本公司	Poindus America	美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32,195 (USD 1,000)	32,195 (USD 1,000)	1,000	100.00 %	1,837	1,000	100.00 %	(2,682)	(2,682)	
本公司	Poindus UK	英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4,297 (GBP 300)	14,297 (GBP 300)	300	100.00 %	(9,554)	300	100.00 %	(6,035)	(6,035)	
普達投資	Poindus GmbH	德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買賣	1,195 (EUR 25)	1,195 (EUR 25)	(註一)	100.00 %	(62)	(註一)	100.00 %	-	-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上列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係從事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提供營運決策者複核之營運部門為單一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POS系統	\$ 403,810	516,095
平板電腦	44,626	43,739
工業電腦顯示器	357,397	467,027
週邊產品及其他營業收入	<u>208,247</u>	<u>167,420</u>
	<u>\$ 1,014,080</u>	<u>1,194,281</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區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歐洲及非洲	\$ 569,521	564,414
美洲	101,793	142,811
亞洲	272,707	412,402
台灣	<u>70,059</u>	<u>74,654</u>
	<u>\$ 1,014,080</u>	<u>1,194,281</u>

非流動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u>
台灣	\$ 19,196	19,514
歐洲	<u>33,925</u>	<u>40,648</u>
	<u>\$ 53,121</u>	<u>60,16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合併總收入中來自客戶甲之金額	<u>\$ 104,179</u>	<u>179,332</u>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1403

號

會員姓名：(1) 施威銘
(2) 王勇勝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五二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八二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9069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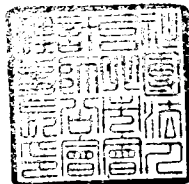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普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施威銘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勇勝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年

2月18日

裝

訂

線